

伊
斯
蘭
教
精
義
周
仲
義
著

伊斯蘭教精義
周仲義
著

伊斯蘭教精義
周仲義

“The Essence of Islam”

(in Chinese)

by *Muhammad Osman Chou Chung Sai*

First Edition	Singapore	1969
Second Edition	United Kingdom	1987
Third Edition	Singapore	1992

© 1992 ISLAM INTERNATIONAL PUBLICATIONS LTD.

Published by:
ISLAM INTERNATIONAL PUBLICATIONS LTD.
Islamabad,
Sheephatch Lane,
Tilford, Surrey GU10 2AQ,
United Kingdom

This book is also available from:
111-118 Onan Road,
Singapore 1542.

No part of this book may be reproduced in any form without prior permission from the Publisher, except for the quotation of brief passages in criticism.

ISBN 0 85525 047 X
ISBN 1 85372 463 7

伊斯蘭教精義自序

本人曾對世界各大宗教作了客觀地比較與研究，認為各宗教中都有真理存在，而伊斯蘭教義裡，確包容客觀世界與人類生活各方面的真理，它實是今日最完善的宗教。伊斯蘭教一如其他宗教，也有許多宗派，不過這個宗教裡而各宗教義大同小異，都以造物的主宰的古蘭天經為依歸，本人于伊斯蘭教內各宗對於伊斯蘭教義的闡釋，也作了客觀地比較與研究，認為阿哈默底亞一宗，為伊斯蘭教中最完善的一宗，它所闡述的伊斯蘭的一切教義，完全以古蘭天經與穆罕默德聖人的足徵的訓諭為根據，且與中國傳統文化與儒教精義更能互相發揮，增益了真理共鳴的範圍。所以如果我們要認識伊斯蘭教的全部真象，多多地溝通伊斯蘭教與中國固有的傳統文化，并極度地加強趨向真善美的趣旨，達到至高的道德與精神品位，獲得效法安拉的常德的人生目的，我們必須研究該宗權威學者對伊斯蘭教義的論述。本人基于這個信念與意旨，本諸伊斯蘭教阿哈默底亞一宗的創始人主許的邁喜合，米爾薩·歐拉姆·阿哈默德先生對伊斯蘭教義的闡釋與實踐，抽取主許的邁喜合第二繼承人，米爾薩·邁哈姆德，阿哈默德所著真正的伊斯蘭教一書的綱要與精華介紹伊斯蘭教的精義，我這篇文字，就宗教理論說：固不是甚麼創作，但却是我對各宗教作了客觀地比較研究後所選擇的信仰，希望鑽研宗教的朋友，也能以客觀的立場，以這篇文字為參考材料，把伊斯蘭教各方面的教義，細細研究一下。如果大家再能煩神將文裡所述的伊斯蘭精義與各大宗教之精義，作個比較的研究，那麼，你們將更能欣賞真理之所以為真理了，願造物的主宰幫助我們大家成功。

古蘭天經的原文是阿拉伯文。爲說明言而有徵，將引証之阿文經句錄列書內，以供識阿文的讀者參考。

爲使一般讀者易于明瞭引証之經句意義，特于其譯文之字裡行間，間而增添必要之註釋。爲佐証本書闡述之伊斯蘭精義與中國傳統文化及儒教精義多有共通之點，頗能互相發揮，特將中國諸家學說摘要爲例，附錄書后，以供鑽研宗教文化真理者之參考。

本書印刷時，辱承友人楊毓文先生熱心一再指正，校對，教長穆罕默德，賽伊德，安刹利先生親手書寫阿文經訓，阿利·馬駿與阿哈默德兩位先生多方鼎助，五中銘感，特此一併致謝，并祈安拉多多酬報他們。

拙作題大冊小，自多言有未盡，或可收拋磚引玉之效，絕不能無質疑之處，且印刷也難免掛漏錯誤，至希讀者指教與改正。

穆罕默德·歐思曼·周仲義序

一九六九年六月八日于星加坡

伊斯蘭教精義 目錄

伊斯蘭教精義自序

伊斯蘭教精義

(一) 伊斯蘭教怎樣完善地建立人與安拉的關係？

一、第一問題——關於安拉的本體與常德

二、第二問題——安拉與人類之間的關係

三、第三問題——人類應以那些行為表示對安拉的關係：人類對安拉有

甚麼責任？

四、第四問題——人可以在這個世界裏會遇安拉嗎？伊斯蘭教聲稱使人

會遇安拉嗎？

(二) 伊斯蘭教怎樣培養人類的完善道德、建立人間的完善關係？

一、伊斯蘭教認為甚麼是好道德？

二、伊斯蘭教認為甚麼是壞道德？

三、伊斯蘭教認為好道德的等級

四、伊斯蘭教認為壞道德的等級

一	六
二	六
一四	一
二二	二
三一	三
三四	四
四三	三
四三	三

五、伊斯蘭教爲甚麼把一件事情稱爲好道德，另一件事情命爲壞道德？

六、伊斯蘭教培養好道德的方法 五〇

七、伊斯蘭教杜絕壞道德的方法 五〇

(三) 伊斯蘭教怎樣完善地教導人類建立理想的社會關係？ 五七

一、伊斯蘭教建立理想的個人與家庭、民族，及國家關係的教義 五九

二、伊斯蘭教政府與人民、僱主與僱工，及富人與窮人之關係的教義 六五

三、伊斯蘭教建立理想的國際間與宗教間關係的教義 七三

(四) 伊斯蘭教怎樣完善地教導人類的死後生活？ 七八

一、人死以後，是否還有生命？如有生命，那生命該是怎樣的？ 七九

二、如果有生命，在那生命中是否還有快樂和痛苦？ 八二

三、如果有快樂與痛苦，那些快樂與痛苦究竟是甚麼性質？ 八二

四、人死之後，是否尚有除惡遷善的途徑？如有，它的情形怎樣？ 八七

附 錄

伊斯蘭教與中國諸家學說合流之例証

(一) 中國歷代諸家對於一個宇宙萬物創造者(安拉，上帝)的存在及其美德的說明 九一

(二) 中國歷代諸家對於人類精神道德品質的看法 九六

伊斯蘭教精義

伊斯蘭教發源於公曆第七世紀阿拉伯半島麥加，這個宗教是創造宇宙萬物的主宰，爲了使整個人類完善地效法他的一切美德，做到天人合一而啓示給一生不識文字的穆罕默德聖人的，中國弟兄們常稱它爲回教或清真教，其實主宰寵錫它的名稱是伊斯蘭。在伊斯蘭教的古蘭天經第三章第廿節裡主宰說：

「近在安拉（在阿拉伯文裡「安拉」是主宰的本名）之前，真正的宗教是伊斯蘭。」

「伊斯蘭」這個阿文字義是服從，安拉欽定「伊斯蘭」爲其宗教之名，旨在諭示：真正的宗教是完全地服從安拉。伊斯蘭教確是世界上最真至善極美的宗教，安拉在古蘭經第五章第四節裡說：

「今天，我已爲你們圓滿地全備了你們的宗教，對你們十分地完成了我的恩惠，并選擇了伊斯蘭教爲你們的宗教。」

這個宗教包容人生各方面的真理，滿足人類精神物質的一切需要，具備一切宗教之特徵，而無任何宗教之流弊。它是安拉對全人類下降的宗教，沒有時間與空間的限制，沒有民族與國家的拘束。降自造物者的一部古蘭天經，直到今日，從無絲毫更動，言簡意賅，包羅萬象，對世界各種科學，都有領導原則，于宇宙一切現象，皆有具體說明，闡盡宗教法規，統述自然定律，不但教人確定其高尚正確之目的，且誨人達到其目的的一切合法循理的方法，不僅令人知道

當行應止的事情，又給人當行應止的力量，不教人迷信盲從任何教條，却勸其善用其個人智慧以理解具備充分哲理的安拉真言與表彰真言之宇宙現象，它不僅消極的賜人得救的機宜，且積極的予人成功的佳候，不徒給你死後天堂的許約，又教你馬上享受今生的樂園，它不說你只要追求無限的精神生活，而勸你也要謀取無止的物質進步，它指出宗教與科學可以彼此發揮，說明精神與物質能以相互為用，它主張情慾不應抑制而當正確的培養，善美的運用，理智不可忽視偏廢，而須適當的啓迪，高度的發展，它說天道，也論人道，言出世，也主入世，它教人識效安拉美德達到天人合一，與人為善，完成世界大同，教心物一元之說，明萬物一主之則，像這樣一個源出安拉具備一切真理，包括整個人生宇宙萬物的宗教，要想以有限的言語文字把它說到恰到好處，當然不是人力所能辦到的事。古蘭天經第十八章第一一零節裡安拉說：

「你說：『設若海水作為寫錄我的養育主宰言語的墨汁，即使我們加其（海水）一倍，那它也將在我的養主的言語未完以前盡竭。』」

從這段經文可知安拉的大道，伊斯蘭的教義，實在是無法以筆墨作盡善盡美的形容的，我在這篇精義裡祇能作簡單的論述，俾讀者們對其有一個基本而統括的概念。

本人於論述伊斯蘭教義之前，願略說人生為甚麼需要一個完善的宗教及一個完善宗教應有甚麼目的。

宗教二字在阿拉伯文裡是丁能 (دين) 一字，阿文辭典裡記載這字的十二個意義：

(一) 報答；(二) 服從；(三) 審判及末日審判；(四) 主權優勢；(五) 支配、規律

；(六)計劃；(七)祈禱；(八)宗教體制與組織；(九)公正(十)儀式、狀態、容態；(十一)神的命令；(十二)風俗習慣。

由丁能()這十二個字義，可知伊斯蘭教所謂宗教一詞內含有下列十二個意義：

(一)安拉善惡的計算；(二)服從所屬之體制與組織；(三)死後的審判；(四)創造宇宙萬物者之主權與優勢；(五)人與安拉及人與人間相交關係之道德與精神規律；(六)人生計劃；(七)向安拉之祈禱；(八)宗教團體或教會；(九)公正之德的人生；(十)人生禮法；(十一)安拉的宗教律和自然律；(十二)人類社會的一切風俗習慣。

伊斯蘭教既對宗教一詞有這樣廣泛的解釋，當然它的教義必然也這樣的廣泛，所以伊斯蘭教認為宗教實涉及人類生活之各方面，人類精神與物質之生活，今生與後世之一切問題，都包括於宗教範圍之內。宗教既涉及人類之全部生活，那麼人類之進步與幸福，自然無法與宗教絕緣，你想在人生獲得善報避免惡果嗎？你想得到服從安拉，宗教導師，政府領袖及生活各方面的領導人士，與受人服從的益處嗎？你要死後享受精神進步與幸福嗎？你要知道安拉在你個人生活與宇宙間的主權嗎？你願培養天人關係，提高你的道德品質嗎？你想訂一個遵循安拉意旨的人生計劃嗎？你渴望安拉滿足你的心願嗎？你想爲了與人爲善，利己利人而參加一個宗教團體嗎？你想成一個公正的人嗎？你樂意度一個有禮法的人生，享一個有禮法的社會嗎？你想明白并利用安拉的自然律與宗教律嗎？你想革除惡風壞俗採取良風美俗嗎？如果你想解決你的人生中諸如此類的無數問題，得到難以比擬的無限進步與幸福，那麼，請你聰明坦白地

承認一個宗教的需要，並且拿出努力物質生活一樣的精神與時間，選擇一個最完善的宗教吧！如果你說信仰一個宗教固是需要的，但何必非信仰一個完善的宗教不可呢？關於這一點我請你注意：物質界與精神界的道理可以互相貫通的，物質有高下之分，精神也有高下之分，完善的物質，可以完善地有助於物質生活；完善的精神也可以完善地有助於精神生活，況且完善的宗教，涉及人生物質與精神兩面，直接影響物質與精神的進步，當然完善的宗教是必要的，尤其是有些宗教忽視物質生活之教導；有些宗教的經典失其純真，不能滿足人生之一切精神需要，不能提高人類應有之精神品位，所以慎重地運用自己的理智，選擇一個協助我們精神與物質的無止進步與獲得兩世無限幸福的完善宗教是太必要的了。

一個宗教應當有其固定的目的與達到其目的的教義，而一個完善的宗教必須有四大目的：

(一) 完善的宗教要能建立人類與創造宇宙萬物者的完善關係；

(二) 完善的宗教應培養人類的完善道德，建立人與人間的完善關係；

(三) 完善的宗教應指導人類建立理想的社會關係；

(四) 完善的宗教應教導人類死後生活。

為了完善地達到這些目的，一個完善的宗教必須有如下的各種教義：

(一) 爲達到其第一目的它應教育人們四件事情：

① 關於創造宇宙萬物者的本體與美德(屬性)應詳實闡述；

② 說明人類與創造者應建立怎樣的關係；

③ 爲表現此種關係，人類應做什麼事情，也就是說人類對造物者應有什麼責任；

④ 指出人類會見安拉的方法，并在這個世界的實地生活中達到這個目標，以便人類由對安拉方面的推測與臆度的知識，進展到其確實性的程度。

(二) 爲達到其第二目的，必須教育人們以下七事：

① 什麼是好的道德？

② 什麼是壞的道德？

③ 好道德的不同等級；

④ 壞道德的不同等級；

⑤ 爲什麼把某件事稱爲好道德，把另一件事命爲壞道德？

⑥ 培養好道德的方法；

⑦ 杜絕壞道德的方法。

這七件事非常重要，除非一個宗教把它一一說明，那它的第二個目的絕無法完成的。

(三) 爲達到完善宗教的第三個目的，它應教導下列四件事情：

① 家庭中的一切事務——親屬之間彼此的關係及其相互的權利與義務；

② 每個公民的權利與義務及其履行的最佳方法；

③ 僱主與僱工，統治者與被統治者及富人與窮人間應有的關係；

④ 不同宗教與不同國家的人彼此應有的關係；

(四)爲達到其第四目的，它須指示以下四件事情：

- ①人死以後，是否還有生命？如果有生命，那生命該是怎樣的？
- ②如果有生命，在那生命中心是否還有快樂和痛苦？
- ③如果有快樂與痛苦，那快樂與痛苦究竟是什麼性質？
- ④人死之後，是否尚有除惡遷善的途徑？如有，它的情形怎樣？

根據本人對伊斯蘭教義的研究，認爲伊斯蘭教確有這四大目的，并具備達成這四大目的完善教義。本人願就伊斯蘭教的這四大目的與達其目的的教義，于此論述伊斯蘭教。

(一) 伊斯蘭教怎樣完善地建立人與安拉的關係？

我在上面已經說過，關於人與安拉的關係方面有四個問題，現在即就此四個問題，一一研究之。

(一) 第一問題——關於安拉的本體與常德

伊斯蘭教述說一個創造宇宙萬物者的本體存在，認爲那本體的存在是完全無疵的。他的本體之名是安拉，他具備一切常德，我們信仰他的本體是通過對他的常德的認識。

安拉在古蘭天經首章裡說：

الْحَمْدُ لِلَّهِ رَبِّ الْعَالَمِينَ

一切的讚美都歸于安拉——創造養育衆世界的主宰。

因爲宇宙萬物都是他創造的、養育的，所有萬物都仰賴他，萬物的優美，都從他那裏得來，所以不論從萬物看到什麼優美，都應當歸屬於安拉的。

安拉在古蘭天經首章裡又說：

بِسْمِ اللّٰهِ الرَّحْمٰنِ الرَّحِیْمِ

凡是人類的一切需要，不待人類的索求，而博愛地恩賜給他們。

例如宇宙間的日月星辰，人體的耳目手足，都是安拉本着這個常德賜予的。

安拉在首章裡再說他的一個常德：

لَا يَلْمِزُكَ فِى شَيْءٍ

安拉是給予一切工作者奮鬥與努力的最好結果的，人們做多少努力便得多少收穫，絕不致有耕耘而一無果實的。

安拉又在古蘭首章繼續說他的另一個常德：

لَا يَلْمِزُكَ فِى شَيْءٍ

安拉是善惡審判時候的主宰。

意思是說，安拉不但依照其創造的自然律給予每一個事物的結果，遵循宗教律，在工作過程中隨時給予賞罰，並且對每一工作都規定了一個極至之點，當它達到它的極至之點的時候，

便給一個最後的判決，善有善報，惡有惡報，不過這種賞罰是依循安拉的常德——善惡判決時候的主宰——進行的，如果他願意，他可以無限制的賞賜，也可完全寬恕的。

古蘭天經的首章裡，安拉說明了他的四大常德，在古蘭經的其他章節裡，也敘述些安拉的常德，其他的常德都是這四大常德的解說，可以統括在這四大常德裡面的，現在將那些安拉常德擇錄如下：

(一)有至高主權的，(二)至神聖的，(三)和平的源泉，(四)最賜予安全的，(五)最保護的，(六)最勸服的，(七)最受褒揚的，(八)最創造的，(九)最成全的，(十)最造成形式的，(十一)最高統治的，(十二)最賜予的，(十三)最供養的，(十四)最開啓成功之門的，(十五)全知的，(十六)至管理的，(十七)最增加生計的，(十八)最賜予光榮的，(十九)最壓抑的，(廿)最高舉的，(廿一)最降低的，(廿二)全聽的，(廿三)全視的，(廿四)全智明判的，(廿五)最公平的，(廿六)至溫和的，(廿七)最自覺的(廿八)最寬容的，(廿九)至偉大的，(卅)至寬恕的，(卅一)至洞察的，(卅二)至保管的，(卅三)最崇高的，(卅四)至大的，(卅五)至監守的，(卅六)至清算的，至計算的，(卅七)至莊嚴的，(卅八)最高尚的，(卅九)最謹慎的，(四十)回答祈禱的，(四一)最豐富的，(四二)最賢哲的，(四三)最光榮的，(四四)至愛他的，(四五)使死而復生的，(四六)至作証的，(四七)最真實的，(四八)最處理事務的，(四九)至大力的，(五十)至強壯的，(五一)至與人爲友的，(五二)最可佩的，(五三)至精記錄的，(五四)創造生命的，(五五)最有權威的，(五六)統制死因的，(五

七) 有生命的，(五八) 自有他的，(五九) 最顯赫的，(六十) 復生生命的，(六一) 給予生命的，(六二) 全能的，(六三) 最供進步方法的，(六四) 至偉大的，至寬恕的，(六五) 至延緩的，(六六) 最初的(第一的)(六七) 最後的，(六八) 最顯示的，(六九) 最隱蔽的；最藏匿的，(七十) 至統治的，(七一) 具備一切優美屬性的，(七二) 至慈善的，(七三) 至接受懺悔的，(七四) 最賜予恩惠的，(七五) 最給予適當懲罰的，(七六) 最塗抹罪過的，(七七) 最同情的，(七八) 最公平的；最聚集的，(七九) 最自足的，(八十) 最致富的，(八一) 最禁止的，(八二) 最科刑的，(八三) 最施恩(最惠賜贈品)的，(八四) 最嚮導的，(八五) 最先發起的，(八六) 真生存的，(八七) 最繼承的，(八八) 最指導正路的，(八九) 最堅忍的，(九十) 王位的主宰，(九一) 最沉着的，(九二) 最光明的，(九三) 與其信士會話的，(九四) 最能醫治的，(九五) 至充足的，(九六) 獨一的，(九七) 獨立的，(九八) 唯一的，(九九) 至有勢力的，(一〇〇) 永久的(一〇一) 光榮、值得尊敬的。

關於上述的安拉常德，大多數的宗教多少都有些講述，在表面看來，各宗教不應有什麼不同，不過須知宗教間的不同，不在安拉的常德名稱，而在于對其常德的解釋，研究宗教者在這方面不可不加以注意，伊斯蘭教對於安拉一切常德之特徵的認識，在古蘭天經裏敘述甚是詳明，可惜在此不能盡述，只能舉例說明如下：

(一) 伊斯蘭教認為安拉依照人類之天賦能力與其今生需要，啓示了穆罕默德聖人(願安拉賜給他平安與幸福)他的上述諸德。其實他的常德是不可勝數的，安拉在古蘭天經第十七章第

一一一節裏說：

فَلَا إِكْرَهَ لِلْإِسْلَامِ

安拉具備一切好的常德。

(二)從上面所述的安拉常德看來，我們可以說伊斯蘭教所說的安拉，足使人產生兩種情感：一是愛的情感，二是懼的情感。愛和懼都是產生完全關係所必需的情感，凡是有智慧的人都知知道完善的服從與完善的結合，常需要愛與懼兩個媒介，當然彼此間愛的關係，更是優越更是完美，但無可否認的，人類的秉賦各異，有些人惟有懼才能使他聽命的，所以一個宗教在敘述安拉的常德的時候，如不加重安拉品德的可愛和可懼兩方面，使人產生愛與懼兩種情感，它是不能有益于具備不同秉賦的整個人類的。

(三)伊斯蘭教雖說安拉有兩類常德——愛、懼，但其愛確是勝過其怒的，他的目的在於改正人類而不在給予人類痛苦，古蘭天經第七章第一五六節裏安拉說：

安拉的仁慈是廣被一切事物的。

(四)關於安拉是「衆世界的養育主宰」的觀念的解釋，各教不同，伊斯蘭教認為依照安拉這個常德，可以知道安拉不是一個民族一個團體的安拉，而是整個受造者的安拉，人類完全平等，他一視同仁的供應每個民族精神與物質的一切需要，古蘭經第卅五章第廿四節裏安拉說：

وَأَنْ تَمُنَّ بِآيَاتِنَا كَمَا كُنْتُمْ